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股長 侯靜怡 電話: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: anitahou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:桃教學字第113003320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及說明一(376735100E_1130033201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 1130033201 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「臺南市立永仁高中慈輝班入學申請作業要點」1 份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4月10日南市教安(一)字第 1130505695A號函(隨函檢附)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申請資訊如下,餘請參考旨揭作業要點:
 - (一)申請資格:國民中學階段學生,因家庭遭遇變故而中途 輟學,經追蹤輔導返校而無法適應就學環境,或因家庭 功能失調,以及因列為中低、低收入戶而有中輟之虞, 經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同意接受輔導就讀。
 - (二)申請時間:即日起至113年5月31日(星期五)前皆可提 出申請。
 - (三)申請審核通過之學生,永仁高中將另行通知辦理後續轉 介事宜。
- 三、若有相關疑問請逕洽永仁高中簡老師,聯絡電話:06-3115538#602。





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:電2074/04/16文



